**孤儿基本生活养育标准**

　按照《铁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特困人员基本生活、孤儿基本生活养育和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》（铁政办发〔2023〕12号）要求，从2023年7月1日起，平安堡镇集中供养孤儿基本生活养育月标准2315元；散居孤儿基本生活养育月标准1810元。